

高雄市政府 113 年 1 至 6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生活適應輔導	一、加強推廣生活適應輔導班及活動，充實輔導內容、教材與教學方法，加強種子教師跨文化培訓，鼓勵家屬陪同參與。	內政部	陸委會 教育部 衛福部 勞動部 輔導會 地方政府	高雄市政府	【民政局】 1. 113 年 7-9 月開辦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班 3 班、規劃辦理多元文化認知講座 2 場，鼓勵新住民及家屬共同參與。 2. 112 年 4 月提報新住民發展基金補助計畫，於 113 年 1-6 月辦理 5 場次，94 小時之課程及活動，計逾 380 名新住民及家屬共同參與。 3. 113 年 1-7 月本市各戶政所與轄區 NGO 團體合作辦理 18 項新住民課程(活動)，計逾 750 名新住民及家屬共同參與。	【民政局】 1. 講座內容多元豐富包含婚姻家庭經營等實用課程，並鼓勵其在臺共同生活親屬參與，以提升家庭親密關係。 2. 本局依「新住民幸運草推展計畫」，辦理新住民「生活法律及台灣春仔花文化」計畫、「新住民居家生活安全防護及防災共學」計畫、「新住民疫起樂活養生揪健康」計畫、新住民「環保節能~創藝新生活」計畫、「新住民機車考照輔導班」計畫等相關課程及活動，鼓勵新住民快樂學習健康成長。 3. 積極推動本市各戶政所與轄區 NGO 團體合作辦理親子互動課程、在地文化探索、美食手作烘焙、永續環保及防火安全急救等系列學習課程及活動，鼓勵轄區新住民及其家人共同參與，促進家庭和諧。
	二、提供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相關諮詢資料服務窗口。	內政部	外交部 教育部 陸委會 衛福部 地方政府	高雄市政府	【民政局】 1. 113 年 1-6 月計服務新住民 342 人次。 2. 108 年網站改版更新後，瀏覽人次至 113 年 6 月底計 23,227 人。 3. 即時將各機關提供之新住民生活資訊活動訊息等置於網站，提供新住民便利查詢，113 年 1-6 月計 8 則。 【社會局】 1. 高雄市新住民會館設置母語諮詢服務，並結合移民署外國人專線提供三方通話提供多語化母語諮詢服務。113 年 1-6 月提供面談、電話等諮詢輔導服務 106 人(男性 26 人、女性 98 人)。 2. 本市新住民會館、5 處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及 28 處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提供電話及臨櫃諮詢服務，113 年 1-6 月服	【民政局】 1. 於本市各戶政事務所設置新住民生活諮詢服務窗口。 2. 建置新住民七國語言專屬網站，有英、泰、越、柬、印尼、緬甸及馬來西亞等七國語文版服務。 【社會局】 1. 高雄市新住民會館母語諮詢服務案件類型以活動詢問為最多計 27 件，另子女教育及法律諮詢各計 7 件。 2. 公私協力設置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及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提供諮詢服務。 3. 結合新住民常前往的異國餐廳、商店、宗教場所、國籍姐妹會、社區協會、社福團體及社福單位共同設置新住民關懷小站，讓新住民就近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務 6,431 人次(男性 402 人、女性 6,029 人次)、空間服務 4,000 人次(男性 546 人次、女性 3,454 人次)，總計服務 10,431 人次(男性 948 人次、女性 9,483 人次)。 3. 設置新住民關懷小站，113 年 6 月止共 115 處。	在關懷小站詢問生活大小事，獲取相關資訊或服務轉介。
	三、強化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及移民署各縣市服務站功能，成為資訊溝通與服務傳遞平臺。	內政部 衛福部	地方政府	高雄市政府	【社會局】 113 年 1-6 月提供新住民家庭關懷訪視、個案管理及各項福利性、聯誼性活動等服務計 13,724 人次(男性 975 人次、女性 12,749 人次)。	【社會局】 透過各項支持性方案協助新住民建立支持網絡與個案管理等服務，並提供資訊溝通管道，加強新住民掌握與運用資源之能力與機會。
	四、加強移民照顧服務人員之訓練，提升對新住民服務之文化敏感度及品質。	各部會	地方政府	高雄市政府	【社會局】 1. 高雄市新住民會館 113 年 4-6 月共辦理 3 場次新住民志工培訓課程，透過「志工服務技巧與溝通應對」及「海地多元文化」講題，增進新住民志工知能及認識異國文化，進而提高對新住民服務的動機與熱情，計 68 人參與(男性 7 人次、女性 61 人次)。 2. 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 113 年 1-6 月辦理 3 場次社工人員在職訓練，增進從事新住民社會工作人員服務知能，計 40 人、56 人次參加(男性 4 人次、女性 52 人次)。	【社會局】 1. 以家庭常見婚姻、親職、溝通、關係、衝突處理等議題規畫在職教育課程，協助提升社工服務知能與家庭處遇能量。 2. 針對新住民家庭工作者學習需求提供多元文化教育、勞動權益等相關在職訓練課程，強化專業人員及新住民志工多元知能，提升文化敏感度及專業知能。
	五、結合民間團體之資源，強化移民輔導網絡與溝通平臺，發展地區性新住民服務措	內政部 衛福部	陸委會 地方政府	高雄市政府	【社會局】 1. 本市結合 26 個民間單位設置 28 處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辦理各項福利性、聯誼性活動等，建構多元文化融合友善生活環境，113 年 1-6 月提供電話訪問 1,949 人次；家庭關懷 796 人次；個案管理服務 392 人次；空間服務 2,153 人次；	【社會局】 持續推動並依據各區域新住民家庭人口特性及需求，辦理各式新住民個人、家庭、社會及資訊各式支持方案，並透過多元宣傳管道送達資訊，俾提升新住民姊妹及其家庭成員等參與，強化福利輸送，提供新住民在地服務。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施，提供新住民社區化之服務據點及轉介服務，強化社區服務功能。				辦理個人、家庭、社會、資訊及其他活動等支持性方案計622場次、8,253人次；合計13,543人次(男性1,759人次、女性11,784人次)。 2. 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提供個案服務轉介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社會福利服務中心、內政部移民署服務站、衛生醫療相關單位、就業服務站、社福團體等資源單位，113年1-6月計8案(皆為女性)，強化社區服務據點功能性。	
六、提供民事刑事訴訟法律諮詢及通譯服務。	法務部 內政部	地方政府	高雄市政府	【社會局】 1. 結合研考會(聯合服務中心)於高雄市新住民會館設置法律諮詢服務，由律師駐點提供諮詢服務，113年1-6月共辦理6場次，服務22人(男性1人、女性21人)。 2. 社會局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中心、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113年1-6月由律師提供新住民法律諮詢服務19人次(男性2人次、女性17人次)。 3. 連結政府機關、民間團體或議員服務處義務律師法律駐點諮詢服務，113年1-6月共轉介3位新住民進行法律諮詢(皆為女性)。 【研考會】 提供新住民法律諮詢服務，113年1-6月共服務50人次，詢問類別包含婚姻問題、家暴或離婚、子女監護或收養、財產分配或繼承、就業、債務、調解訴訟及其他等。	【社會局】 1. 藉由專業法律諮詢服務，提供民眾處理之方向性，並協助積極處理及有效解決問題。諮詢內容以婚姻問題、法律調解與訴訟為最多、其次為子女監護收養、家暴或離婚議題等。 2. 連結本市法律諮詢服務，並依新住民服務需求彈性調整法律諮詢時段，積極協助新住民解決法律問題。 【研考會】 1. 由於尊重申請者隱私，除申請者主動告知，已不主動詢問是否為新住民，僅能從語言或姓氏略加區別，故統計件數可能略低。 2. 102年度內政部實地考核委員建議對接受法律諮詢之新住民作簡單紀錄一事，聯合服務中心已設計格式並請駐點律師協助填寫，以便定期統計彙整。	
七、加強聯繫促請相關國家駐華機構對外	外交部	內政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籍配偶之諮商、協助，並加強對外國提供國內相關資訊，提升我國國際形象。					
	八、強化入國前輔導機制，與各該國政府或非政府組織合作，提供來臺生活、風俗民情、移民法令、人身安全及相關權利義務資訊，妥善運用國內各機關(構)編製之文宣資料作為輔導教材，以期縮短外籍配偶來臺後之適應期。	外交部	內政部 教育部 衛福部			
	九、強化通譯人才培訓。	各機關	地方政府	高雄市政府	【社會局】 高雄市新住民會館113年1-6月提供通譯人才媒合服務8案次。	【社會局】 本項通譯人才媒合服務係運用市府勞工局辦理之通譯人才培訓合格名單納入社會局通譯人才資料庫，截至113年6月底止，計372名通譯人員(男性40名，女性332名)，含越南語、印尼語、泰國語、柬埔寨語、英語、菲律賓語、法語、日語、韓語、緬甸語及土耳其、西班牙語等。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十、對設籍前新住民提供遭逢特殊境遇相關福利及扶助服務。	地方政府		高雄市政府	【社會局】 辦理「設籍前新住民遭逢特殊境遇之家庭扶助計畫」113年1-6月共計補助99人次(男性63人次、女性36人次),28萬9,206元。各補助項目扶助情形如下: 1. 子女生活津貼98人次(男性63人次、女性35人次),26萬9,206元。 2. 返鄉往返機票費補助1人次(女性),2萬元。	【社會局】 1. 協助因遭遇家暴、離婚、喪偶、生活急難(含受疫情影響致家庭經濟陷困)等特殊境況,給予緊急生活扶助、子女生活津貼、托育津貼、傷病醫療費、返鄉機票等補助,以協助應付因家庭變故造成的經濟困境,維持基本的經濟安全生活,另將申請案轉介至本市5處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評估提供個案管理服務,以協助銜接社會資源,補強家庭功能。 2. 針對申請者進行家庭訪視,評估高風險或發掘潛在服務對象,以及時通報或提供適切服務。
醫療生育保健	一、輔導新住民加入全民健康保險。	衛福部	地方政府	高雄市政府	【衛生局】 輔導新住民加入全民健保,共計輔導85人。	【衛生局】 提供新住民社會保障及健康權益。
	二、提供周延之生育遺傳服務措施減免費用之補助。	衛福部	地方政府	高雄市政府	【衛生局】 補助優生保健措施減免或補助計70案次。	【衛生局】 提供符合「優生保健措施減免或補助費用辦法」之新住民孕產婦,產前遺傳診斷、羊水分析等經費。
	三、提供新住民孕婦一般性產前檢查服務及設籍前未納入健保者產前檢查之服務及補助。	衛福部	地方政府	高雄市政府	【衛生局】 新住民無健保孕婦申請產前檢查補助計134案次。	【衛生局】 提供新住民孕婦一般性產前檢查服務。
	四、宣導國人及外籍配偶婚前進行健康檢查。	外交部				
	五、辦理新住民健康照護管理,	衛福部	地方政府	高雄市政府	【衛生局】 1. 運用婦幼健康管理資料庫完成新住民健康照護管理共計	【衛生局】 1. 運用婦幼健康管理資料庫完成新住民健康照護管理。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促進身心健康環境之建立，製作多國語版衛生教育宣導教材，規劃辦理醫療人員多元文化教育研習與活動。				85人。 2. 113年1-6月辦理「新住民孕產婦親子健康關懷」宣導共7場，158人次參加，由轄區衛生所人員搭配各國通譯員提供生育健康管理指導，包含定期產前檢查、孕期不適症狀、孕期心情舒壓、認識產兆、避免早產、漫談各國產後照顧、新孕媽福利資源、生育計畫等相關衛教，保護每位孕產婦及胎兒健康。	2. 新住民隨著婚姻來到台灣生活，在飲食、生活習慣宗教信仰、語言上都需面對適應問題，有鑑於新住民懷孕婦女其生活適應及生育保健等健康問題極需關注，為提供新住民孕產婦更友善的醫療保健服務，特辦理本活動以協助新住民家庭關懷服務、在地醫療照護及社會資源運用需求的獲得。
保障就業權益	一、提供新住民就業服務，包含求職登記、就業諮詢、辦理就業促進研習及就業推介。	勞動部	地方政府	高雄市政府	【勞工局】 本期113年1-5月本局訓練就業中心6個就業服務站及28個就業服務台提供新住民求職登記服務計383人(男性29人，女性354人)；推介就業計322人(男性18人，女性304人)，就業率為84.1%。	【勞工局】 定期辦理小型、中型、大型現場徵才活動與新住民就業促進活動，提高能見度，後續提供就業服務。
	二、提供職業訓練，協助新住民提升就業及創業能力。	勞動部	地方政府	高雄市政府	【勞工局】 1. 委辦職業訓練： 照顧服務員職訓 113年1-6月共開班22班，共672人參訓，其中包含40名新住民。 失業者職訓班113年1-6月共開班12班，共346人參訓，其中包含5名新住民。 2. 自辦職業訓練： 本局訓練就業中心 113年第1梯次錄取8名新住民，參訓職類計有「食品烘焙班、地方風味小吃班、美髮設計師養成班、水電配線班」，於7/5結訓，持續進行訓後就業輔導中。 【青年局】 1. 辦理青年創業補助：截至113年6月底，計有1家新住民經營事業核獲本項補助。 2. 辦理青創事業參展補助：截至	【勞工局】 本局訓練就業中心聯繫新住民團體與其他涉及新住民事務相關局處意見，委託專業訓練單位，開設新住民有興趣之職訓課程，藉以提高新住民參訓意願，進而創造更好的學習效果。 【青年局】 為協助青年創業，辦理青年創業補助，提供青創初期所需資源；另為鼓勵青創事業拓銷市場，青年局辦理參展補助，補助參展相關費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113年6月底，計有2家新住民經營事業核獲本項補助。	
	三、營造友善新住民職場環境以消除就業歧視。	勞動部	地方政府	高雄市政府	【勞工局】 1. 113年3月12日辦理1場「職場平權及性騷擾防治研習會」，共計104人次參加。 2. 113年1-6月尚未辦理，預計113年7-12月辦理「職場性騷擾調查人員專業訓練」共5場，預計300人次參加。 3. 另113年8-9月預計辦理「防制就業歧視促進性別工作平等宣導會」共5場，預計300人次參加。	【勞工局】 新住民於求職或就業期間常因其身分而可能遭不平等的待遇，如常見之出生地歧視，因未有國民身分證而遭雇主不予錄用等情事。為加強宣導並維護新住民勞動權益，透過宣導，以加強雇主對法令之認知，避免無形中影響新住民就業機會之平等。
提升教育文化	一、加強新住民及其子女教育規劃，培育多元文化課程師資。	教育部	地方政府	高雄市政府	【教育局】 本市自105年起培訓新住民語文教學支援人員，截至113年6月30日止，辦理資格培訓班25班，進階班14班，培訓623名合格師資，包括越南語408名、印尼語95名、菲律賓語45名、馬來語36名、泰語34名、柬埔寨語3名、緬甸語2名。 【青年局】 1. 辦理音樂產業相關培訓課程：截至113年6月底，共計辦理10場培力訓練課程及1場職場體驗活動，計有2位新住民子女參與。 2. 辦理企業參訪及職人課程：截至113年6月底，共計辦理15場次職場體驗活動，計有6名新住民子女參加。	【教育局】 1. 持續辦理是項培訓課程，以充實108課綱實施後所需之新住民語文師資，並藉由進階、回流班培訓課程提升師資品質。 2. 盤點不同語別及各行政區合格教學支援人員之數量，針對人數不足之語別及地區加強開班。 3. 持續辦理新住民語文教學支援人員職前、回流與增能研習，並於新住民語文教育輔導團團務會議分享說明輔導教學情形，以作為後續規劃增能研習課程參考，增進教學支援人員教學效能，提升學生學習成效。 【青年局】 1. 透過演唱會導播培力訓練課程與參訪音樂串流平台等場域，學習幕前與幕後展演實務，增加學員與音樂產業接觸的機會，以扶植與推廣在地音樂創作者與幕後企畫人才。 2. 透過職場體驗，讓學生了解高雄產業現況與發展，經由體驗工作內容，為將來就業做準備，提供職涯探索機會，更能降低學用落差。
	二、強化新住民家庭教育以提升其教育子	教育部	地方政府	高雄市政府	【教育局】 1. 113年1-6月與本市社教館合作辦理「親子共學巡迴列車系列活動」5場次，計511人次	【教育局】 1. 結合偏鄉既有之社區及學校資源，透過親職講座及手作課程，協助親子溝通，拉近新住民家庭親子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女之知能，並將跨國婚姻、多元家庭及性別平等觀念納入家庭教育宣導。				<p>參加。</p> <p>2. 113年1-6月與本市新住民民間團體合作辦理「嶄新家庭親職教育課程」3場次，共計210人參加。</p> <p>3. 113年1-6月辦理「新住民女性自我增能計畫」2場次，共計34人參加。</p> <p>4. 113年1-6月與本市社教館辦理「偏鄉親子藝文培力—都會美學劇場同歡」1場次，共計120人參加。</p> <p>5. 113年1-6月與本市新住民民間團體合作辦理婚姻教育~「跨越海洋的來愛你」關係經營課程，2場次，共計35人參加。</p>	<p>間的距離，為資源缺乏的偏鄉區域，營造一個優質的親子及代間互動環境。</p> <p>2. 結合本市新住民民間團體資源，透過講座及手作課程，使家長瞭解子女的成長階段歷程與教養需求，學習親子溝通技巧，提高共親職能力，以正向方式促進家人關係。</p> <p>3. 結合本市社區資源透過講座以及體驗課程，促進新住民女性角色覺察能力，提升性別平等的觀念，並促進工作與家庭經營之平衡調適。</p> <p>4. 結合社區資源，照顧新住民家庭，鼓勵偏鄉孩童走出學校，提供多元學習機會並融入親職教育宣導，強化親子溝通觀念，幫助新住民家庭建造融洽的家庭氛圍。</p> <p>5. 結合本市新住民民間團體資源，透過課程講座提供新住民家庭了解婚姻關係需透過明確的溝通，減少誤會與衝突的機會，並學習健康的溝通模式。</p>
	三、辦理新住民之成人基本教育研習班，以培養文化適應及生活所需之語文能力，並進一步作為進入各種學習管道，取得正式學歷之基礎。	教育部	地方政府	高雄市政府	<p>【教育局】</p> <p>1. 113年度第1期辦理成人基本教育班計52班(含普通班22班、新住民專班共30班)，受益新住民人數415人。</p> <p>2. 113年度第1期辦理新住民參加學習課程時子女臨時托育補助，第1期補助學校計10校，受益人數約33人。</p>	<p>【教育局】</p> <p>1. 鼓勵新住民至學校學習中文，充實基本生活知能，增進就業競爭力，拓展人際關係，提升生活品質。</p> <p>2. 鼓勵新住民積極參與成人教育學習活動，迅速融入臺灣生活環境，提升教養子女知能，促進家庭關係圓滿和諧建立祥和安定的多元社會。</p> <p>3. 辦理新住民參與學習之子女托育，減輕家庭照顧與負擔，使其安心就學。</p>
	四、辦理新住民成人基本教育師資研習及補充教材研發，並	教育部	地方政府	高雄市政府	<p>【教育局】</p> <p>編印新住民成人基本教育教材，請逕自至前鎮區興仁國中領取。</p>	<p>【教育局】</p> <p>編印新住民成人基本教育教材，並函請學校如有使用需求可逕自至前鎮區興仁國中領取，另提供電子檔供民眾下載。</p>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將教材上網資源分享，以提升教學品質。					
	五、補助地方政府成立新住民學習中心，辦理家庭教育活動或多元文化學習課程等相關學習課程，提供近便性學習。	教育部	地方政府	高雄市政府	【教育局】 1. 本市設立北區(仁武國小)、南區(港和國小)及大旗山區(圓富國中)3 所新住民學習中心，辦理新住民相關活動。 2. 113 年1-6 月計辦理60 場次活動，約 3,448 人次參加。	【教育局】 透過規劃家庭教育類、多元文化學習課程(含語言學習活動等)、技能輔導類、人文藝術特色、培力課程及終身學習類別之課程與活動，同時考量交通因素，擴大其他行政區新住民就近參與相關活動，開放各校依當地新住民所需申請辦理相關課程與活動。
	六、結合地方政府與學校特色，於寒暑假辦理東南亞語言樂學計畫，鼓勵學生學習及體驗東南亞語文。	教育部	地方政府	高雄市政府	【教育局】 113 年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推動新住民語文樂學活動計畫：113 年度申請學校計 8 校(9 案計畫)，核定經費為 63 萬 8,221 元。	【教育局】 語文學習配合多元文化體驗活動，營造沉浸式的課程活動，協助學生樂於學習、體驗新住民語言和文化，培養新住民二代未來競爭能力，成為優質國際人才。
	七、編製新住民語文學習內容教科書。	教育部	地方政府	高雄市政府	【教育局】 依據國教署新住民子女教育資訊網之教材手冊，於 5 月完成國民中小學新住民語第 11-12 冊之課程計畫。本局由新住民語文教育輔導團召集母語專家學者及教學支援人員，進行 6 種語言(越、印、泰、東、馬、菲)之第 11-12 冊，及緬甸語第 7-8 冊之國民中小學新住民語文課程之課程計畫撰寫。	【教育局】 藉由新住民語文課程計畫之編寫，啟發學生學習新住民語言與文化的興趣，增進對新住民及其文化的認識、理解與尊重。
	八、對新住民及其子女頒發獎助	內政部	教育部 地方政府	高雄市政府	【教育局】 無量化統計資料。	【教育局】 本局定期函轉內政部移民署「新住民及其子女培力與獎助(勵)學金計畫」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學金，鼓勵積極努力向學。					至各級公私立學校，藉以鼓勵符合資格之學生進行申請。
協助子女教養	一、將新住民子女全面納入嬰幼兒健康保障系統。	衛福部	地方政府	高雄市政府	【衛生局】 新住民之新生兒健康管理 300 人。	【衛生局】 提供新住民之新生兒健康管理。
	二、加強辦理新住民子女之兒童發展篩檢工作。	衛福部	地方政府	高雄市政府	【衛生局】 由轄區衛生所辦理新住民子女發展篩檢，共計篩檢 763 人。	【衛生局】 提升新住民子女健康照護。
	三、對有發展遲緩之新住民子女，提供早期療育服務。	衛福部	教育部 地方政府	高雄市政府	【社會局】 1. 113 年 1-6 月受理新住民發展遲緩子女新增通報 92 人(男性 64 人、女性 28 人)、提供個案管理服務計 362 人(男性 248 人、女性 114 人)。 2. 截至 113 年 6 月底，新住民發展遲緩子女持續於社會局委託設立之 18 處早療中心及據點接受服務情形：日間托育服務計 12 人(男性 11 人、女性 1 人)，時段療育服務計 22 人(男性 15 人、女性 7 人)，到宅服務 3 人(皆為男性)。	【社會局】 持續委託民間單位辦理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個案管理服務，提供通報轉介、資源連結、家庭服務及專業早期療育服務。
	四、加強輔導新住民子女之語言及社會文化學習，提供其課後學習輔導，增加其適應環境與學習能力。	教育部	地方政府	高雄市政府	【教育局】 1. 112 學年度第二學期針對跨國銜轉學生辦理華語文學習扶助教學專案計畫： (1) 國中辦理華語文學習扶助教學課程 4 班，受惠人數 5 人。 (2) 國小辦理華語文學習扶助教學課程 37 班，受惠人數 56 人。 2. 113 年度新住民子女教育實施計畫： (1) 辦理華語文學習扶助教學課程 24 班，受惠人數 36 人。 (2) 辦理教師多元文化研習 10 場，受益人數 510 人。	【教育局】 1. 配合政府新南向政策之新住民子女教育，辦理跨國銜轉(含七國及非七國返台子女)華語文學習扶助教學，以協助學校提供旨案教學活動，提升返台學子華語文能力。另於教務主任及輔導主任工作坊或相關業務會議進行跨國銜轉學習支持系統與服務業務宣導。讓各校教師快速了解何謂跨國銜轉，適時通報、支持孩子快速提升華語能力順利適應學校生活。 2. 透過相關活動之辦理，提供新住民子女多元化資源，提升其課業基本能力。並能改善新住民子女受教育條件，增進自我認同適應力，希冀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3)辦理多元文化或國際日活動41場，受益人數1萬3,108人。 (4)計4校申請編印、購置或研發多元文化教材或其他教學材料，受益人數2,325人。 (5)計17校申請實施諮詢輔導方案，包含諮詢服務與小團體活動兩類，受益人數177人。 (6)辦理11場親職教育講座，受益人數775人。 3.112學年度開設7國新住民語文課程，共計183所學校開設779班新住民語文課程。113學年度預計開設班級數達1,000班。 4.112學年度本市高級中等學校開設第二外語教育課程計有14校，東南亞語系3校4班(越語4班)。	引導新住民進入學習型社會，共創豐富之國際文化。受108課綱將新住民語文納入正式課程之影響，申辦學校為響應新教育政策與校內實際需求，增加申請意願，並運用現有之新住民母語教學人力與資源，積極響應本計畫之推動。 3.因應新住民語文課綱實施，自108學年度開始於國中小一年級開設新住民語文課程，並隨年級之提升而逐步完善各學習階段，提供新住民子女傳承原生國之語文學習、拓展本市學習新住民語文的環境，啟發學生學習新住民語言與文化的興趣，增進對不同文化的認識、尊重與理解。 4.為因應112學年度新住民語文課綱與新住民及其子女教育實施，預計未來於高級中等學校第二外語開設需求將會增加，並逐步與大專校院資源連結。期望藉此促進學生對國際事務關注與瞭解，尊重不同國家的多元文化，培養學生成為跨越國界之世界公民。	
	五、繼續結合法人機構及團體，補助辦理外籍配偶弱勢兒童及少年社區照顧服務及親職教育研習活動。	衛福部		高雄市 【社會局】 1.委託或輔導民間單位辦理30處弱勢家庭兒童及少年社區照顧服務據點，提供關懷訪視、辦理團體活動、親子活動、親職教育講座、暑假生活營隊活動及課後照顧等服務。 2.113年1-6月共服務新住民家庭133戶、子女194人，提供關懷訪視、課後照顧、親子活動及親職講座等各項服務，受益9,161人次(男性5,313人次、女性3,848人次)。	【社會局】 1.委託或輔導民間團體持續推動辦理提供新住民家庭子女長期、穩定、近便性之社區照顧服務，分擔父母經濟及教養壓力。 2.依受服務家庭需求規劃辦理親職教育及親子活動，提升家長親職功能並增進親子關係。	
	六、辦理教師新住民多元文化研習，提升教師多元文化素	教育部	地方政府	高雄市 【教育局】 1.依據113年度新住民子女教育實施計畫，辦理教師多元文化研習10場，提升教師多元文化素養，受益人數計510人。 2.112學年度第二學期新住民語	【教育局】 1.本局設有3所新住民學習中心，辦理新住民多元文化相關活動與文物建置等，將東南亞各國國際文化融入校內活動中，使教師有更多機會進行文化認識。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養。				文教育輔導團辦理教學支援人員之回流教育研習、實作增能研習、核心增能課程，以及成立教學支援人員專業學習社群(7次課程暨會議)，受益人數計約 120 人次。 3. 新住民語文教育輔導團於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辦理 10 場到校諮詢服務，其中 1 場為公開觀議課，提供教支人員觀摩學習機會，受益人數計 16 位新住民教學支援人員。	2. 本局並成立新住民語文教育輔導團，藉由團員及顧問到校諮詢服務訪視，強化新住民語文教學品質，並協助學校指導教師與教學支援人員間文化交流與多元文化教材教法之認識，促進新住民國家間文化交流，開闊國際理解之視野。 3. 辦理各項研習，提升新進及已在職之新住民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了解教學現場、助其加深加廣專業知能並運用於教學。
	七、辦理全國性多語多元文化繪本親子共讀心得感想甄選比賽，促進親子共學。	教育部	地方政府	高雄市政府	【教育局】 每年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辦理全國性多語多元文化繪本親子共讀心得感想甄選活動，本局將鼓勵學校參與(無量化統計資料)。	【教育局】 為加強新住民子女展現多元文化學習成就，提升多元文化體認與交流，以多元文化繪本親子共讀為起點，鼓勵學生獨立閱讀、自我定位並發展反思，促進國際族群融合及多元文化之傳承與創新。
	八、提供新住民兒少高關懷學生及跨國銜轉學生之協處情形與脆弱家庭訪視服務。	教育部 衛福部	地方政府	高雄市政府	【社會局】 113 年 1-6 月服務兒少新住民脆弱家庭，提供訪視輔導、情緒支持、親職講座、物資提供等服務，計 13 戶兒少新住民。	【社會局】 1. 配合中央推動社會安全網計畫，由本局社福中心依據脆弱家庭家戶實際需求提供適切服務(含轉介服務)。 2. 持續提供新住民脆弱家庭經濟扶助、物資提供、法律扶助等各項服務。
人身安全保護	一、整合相關服務資源，加強受暴新住民之保護扶助措施及通譯服務。	內政部 衛福部 外交部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法務部	高雄市政府	【社會局】 1. 113 年 1-6 月共受理通報新住民家庭暴力被害人共 314 件，提供保護扶助如下： (1) 諮詢協談：共 2,393 人次，其中外國籍 1,582 人次(男性 76 人次、女性 1,506 人次)，大陸籍 811 人次(男性 25 人次、女性 786 人次)。 (2) 庇護安置：共 8 人次，其中外國籍 4 人次，大陸籍 4 人次(皆為女性)。 (3) 陪同出庭：共 24 人次，其中外國籍 15 人次、大陸籍 9 人	【社會局】 1. 持續提供遭受家庭暴力之新住民保護扶助措施，含諮詢協談、庇護安置、陪同出庭、法律扶助、子女問題協助、通譯服務等處遇工作。 2. 持續提供遭受家庭暴力之新住民經濟扶助，含緊急生活扶助費、房屋租金費用、醫療費用、庇護安置費用等，以協助其脫離受暴環境。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p>次(皆為女性)。</p> <p>(4)法律扶助：共20人次，其中外國籍14人次，大陸籍6人次(皆為女性)。</p> <p>(5)子女問題協助：共65人次，其中外國籍29人次(皆為女性)，大陸籍36人次(男性2人次、女性34人次)。</p> <p>(6)通譯服務：共3人次，皆為外國籍女性。</p> <p>2. 113年1-6月提供新住民家庭暴力被害人經濟扶助人次與金額：</p> <p>(1)緊急生活扶助：共17人次(皆為女性)，計24萬5,123元，其中外國籍14人次，計20萬1,866元、大陸籍3人次，計4萬3,257元。</p> <p>(2)租金補助：共11人次(皆為女性)，計5萬6,000元，其中外國籍3人次，計1萬8,000元、大陸籍7人次，計3萬8,000元。</p> <p>(3)法律訴訟費：共1人次，計5萬元，為大陸籍女性。</p> <p>(4)醫療補助：共3人次(皆為女性)，計3,348元，其中外國籍2人，2,148元、大陸籍1人，1,200元。</p> <p>(5)庇護安置補助：共2人次(皆為大陸籍女性)，計3,200元。</p>	
	二、參與保護性案件服務之相關人員，應加強並落實家庭暴力防治教育訓練。	內政部 衛福部 外交部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法務部	高雄市政府	<p>【社會局】 社會局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中心為提升保護性社工督導及社工人員專業知能及工作技巧，113年1-6月辦理在職及督導訓練25場次，計878人次參加(男性105人次、女性773人次)。</p> <p>【警察局】 1. 「家庭暴力防治法修正重點訓練講習」於113年1月15日假本府人發中心辦理，本次訓練計有100位員警接受訓練。</p>	<p>【社會局】 為強化家庭個案處遇專業知能，提升社工以家庭為中心之評估專業性，透過多面向課程設計，發展具多元文化敏感度並深化內涵之服務。</p> <p>【警察局】 持續加強本局員警相關婦幼人身安全工作教育訓練，提升對新住民保護性案件服務之文化敏感度。</p>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2. 「113年員警多元文化認知教育訓練班」於113年4月2日假本府人發中心辦理。本訓練計有80位員警接受訓練。	
	三、加強受暴新住民緊急救援措施，並積極協助其處理相關入出境、居停留延期等問題。	內政部	地方政府	高雄市政府	<p>【社會局】</p> <p>1. 委託財團法人聖功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辦理受暴新住民緊急救援，受理本市保護性個案(含成人及兒童少年)之短期緊急庇護安置，113年1-6月底護安置新住民被害人及其子女，新住民被害人共5人次(皆為女性)、隨行子女共3人次(男性1人次、女性2人次)，其中被害人為韓國籍1人次、印尼籍1人次、中國籍1人次、馬來西亞籍1人次、越南籍1人次。</p> <p>2. 積極與民間機構及合法旅館合作，開發多元庇護場所，113年1-6月共計庇護安置被害人及其隨行子女共4人，被害人皆為女性，外國籍1人、大陸籍1人。</p> <p>3. 辦理「特殊境遇婦女自立生活方案」，自立宿舍提供中長期住宿服務、就業協助、法律扶助、居住規劃等服務，113年1-6月，安置新住民婦女2人(皆為女性)及其未成年子女2人(男性1人；女性1人)，入住總天數計420天。</p> <p>4. 113年1-6月計有11名(大陸籍5名、外國籍6名)新住民被害人列入高危機個案網絡區域會議討論，以加強協助其人身安全(皆為女性)。</p>	<p>【社會局】</p> <p>1. 本市提供多元庇護安置處所，設有公辦民營庇護安置所與特約旅館，提供遭受家庭暴力之新住民，及其隨行子女及時性、就近性庇護安置服務。為確保庇護場所服務品質，113年實際訪查並簽約15間特約旅館。</p> <p>2. 為協助新住民之家暴婦女具備自立生活能力，達到穩定就業、經濟自足及自主生活，辦理「特殊境遇婦女自立生活方案」，持續提供中長期住宿服務、就業協助、法律扶助、居住規劃等服務。</p> <p>3. 高危機個案網絡區域會議共同評估新住民高暴力危機個案之危險情境，及協調整合家暴防治網絡資源，擬定危機個案安全行動策略，有效提高暴力個案風險評估準確性，提升受害者人身安全，降低加害人再犯率。</p>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四、加強新住民人身安全預防宣導。	衛福部 地方政府		高雄市 政府	<p>【社會局】 113年1-6月共辦理51場次家庭暴力、性侵害防治及婦幼人身安全宣導，計2,362人次參加(男性1,062人次、女性1,300人次)。</p> <p>【警察局】 113年1-6月共辦理7場次針對社區民眾、新住民等施以家庭暴力、性侵害防治、性騷擾防治及婦幼人身安全宣導，計1,265人次參加(男性619人次、女性646人次)。</p>	<p>【社會局】 運用多國語言宣導品及各式管道辦理家暴防治及人身安全宣導，宣導內容係以婦幼安全為宣導重點(性侵、性騷、家暴防治及兒少性交易)，加強自我保護意識並尊重他人身體自主權之觀念。</p> <p>【警察局】 結合區里、社團辦理新住民「婦幼人身安全」宣導活動，提升新住民相關婦幼人身安全之辨識及因應能力，以確保自身安全。</p>
健全 法令 制度	一、加強查處違法跨國(境)婚姻媒合之營利行為及廣告。	內政部	通傳會 陸委會 公平會 消保會 經濟部			
	二、持續蒐集並建立相關統計資料，作為未來政府制定相關政策之依據。	內政部	教育部 衛福部 陸委會 勞動部			
	三、每半年檢討各機關辦理情形，並規劃辦理整體績效評估。	內政部	各主、 協辦機 關			
落實 觀念 宣導	一、加強外籍配偶申請來臺審查機制，推動面談、追蹤、通報及家戶訪查機	外交部	內政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制，並提供及時服務資訊。					
	二、加強大陸配偶申請來臺審查機制，除採形式審查外兼採實質審查，推動面談、追蹤、通報及家戶訪查機制，並提供及時服務資訊。	內政部	陸委會			
	三、運用各種行銷管道，協助宣導國人相互尊重、理解、欣賞、關懷、平等對待及肯定不同文化族群之正向積極態度，並鼓勵推廣多元文化及生活資訊。	各部會	地方政府	高雄市政府	<p>【社會局】 113年1-6月高雄市新住民會館粉絲專頁共發布110則多元文化活動及新住民相關政策措施宣傳。</p> <p>【新聞局】 1. 113年1-6月高雄廣播電臺播出成效： 「愛家好姐妹」、「泰勞在高雄」、「開心假期雅加達」節目總共製播78小時。並於各節目時段中宣導「語言教學」、「關懷新住民」、「外籍勞工政策」等短語及口述共計129筆。 2. 113年1-6月發布7則市政新聞稿： (1)3/31【代發楠梓戶政事務所新聞稿】楠梓戶所引領新住民探索後勁溪畔之美 (2)4/30【代發勞工局新聞稿】來台26年回饋社會 新住民參加高市通譯培訓要幫更多人 (3)5/4頒發「母親節美力媽媽」獎項 陳其邁感謝母親無私奉</p>	<p>【社會局】 運用高雄市新住民會館 FB 粉絲專頁宣傳新住民多元文化師資，並協助宣導國人相互尊重、理解、欣賞、關懷、平等對待及肯定不同文化族群之正向積極態度。</p> <p>【新聞局】 1. 主要係配合首長市政行程發布新住民相關政策、活動新聞稿。或代發本府新住民事務或活動主辦單位之新聞稿，亦可協助記者會媒體邀訪事宜。 2. 聯繫媒體涵蓋電子、平面、廣播、網路等。 3. 高雄廣播電臺收聽人數估約20萬人收聽、高市府官方LINE好友人數153萬餘人、高雄市政府官方臉書粉絲人數50萬餘人，即時提供民眾有關高雄市的市政建設、各項活動等訊息。 4. 主政單位如有新住民相關事務或活動須對民眾宣傳，可主動填寫「公共資訊發佈申請表」向新聞局申請排播露出資訊。</p>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獻、讓家庭受到更好照顧 (4)5/19【代發梓官戶政所新聞稿】梓官戶政新住民彌陀「虱饗起」文化體驗，邀里長共襄盛舉 (5)5/20【代發大寮戶政事務所新聞稿】新住民客家風情體驗活動 (6)6/20【代發岡山戶政新聞稿】岡山戶政邀新住民及志工朋友一起愛「護」肉肉 園藝治療森呼吸! (7)6/23【代發茄萣戶政事務所新聞稿】茄萣戶政與湖內區公所合辦「彩釉盤陶藝課程」邀新住民朋友作伙刻陶趣 3. 113年1-6月於高雄市政府官方LINE發布2則： (1)4/15 雄愛新家人~ 113年新住民學習課程 (https://pse.is/5t3f3m) (2)4/22 僑生就業博覽會資訊 (https://tinyurl.com/2popgo7v) 4. 113年1-6月高雄市政府官方臉書發布1則： 4/12 市府衛生局 4/10 召開「登革熱決戰境外」共識會議(工作居住設於本市國際移工【含漁工】船員相關通報事宜 (https://pse.is/65elff) 5. 113年1-6月公用頻道2D插卡2則： (1)2/27-3/22 2D插卡「新住民及子女獎助學金(圖卡)」共75次。 (2)6/18-6/28 2D插卡「新住民法律諮詢(圖卡)」共33次。 【文化局】 1. 高雄市電影館 (1)113.2.18 長短腳電影院—動物友達小行星，電影播映完後，邀請鴨子老師，帶動現場民眾進行戲劇遊戲。其中新住	【文化局】 1. 高雄市電影館 長短腳電影院舉辦播映活動場，鼓勵親子一同參舉。透過適合孩子觀看的短片，不需透過對白推動、用最簡單的影像語言，深具啟發性情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p>民佔 10 人。</p> <p>(2)113.3.10 長短腳電影院—勇氣能量棒！Super，電影播映完後，邀請佳玲老師進行故事演說。其中新住民佔 6 人。</p> <p>2. 高雄市立美術館 針對常設展《南方作為衝撞之所》編輯製作印尼文及越南文版本展覽觀看指南手冊，置於展間及服務台供需求者索取，至今(113)年 4 月底 540 本全數索取完畢。</p> <p>【觀光局】</p> <p>1. 為友善提供新住民旅遊資訊，高雄旅遊網網站提供繁/簡中文、英文、日文、韓文、泰文及越南文等 7 國語言顯示。</p> <p>2. 《高雄旅遊網》Facebook 專頁及 IG 社群宣傳共 2 則，宣傳本市「新住民異國美食」，觸及人數達 1 萬 7,124 人次。</p>	<p>節。觀影後在戶外舉辦親子活動，透過團體進行有趣的肢體遊戲，讓新住民更能輕鬆融入活動中，玩樂中串起人與人之間無價的連結。</p> <p>2. 高雄市立美術館 挑選 8 件多元史觀特藏室二部曲《南方作為衝撞之所》展覽作品，製作印尼文、越南文版觀看指南手冊提供新住民朋友索取閱讀，並於官網同步提供手冊電子檔，期能平衡語言隔閡造成觀看藝術的限制。</p> <p>【觀光局】 網路宣導運用與民眾生活緊密結合的高雄旅遊網官網、社群通訊媒介「Facebook」、「Instagram」及官方網站發布傳達新住民相關活動或政令訊息。</p>
	四、推動社區或民間團體舉辦多元文化相關活動，鼓勵學生與一般民眾參與，促使積極接納新住民，並使國人建立族群平等與相互尊重接納之觀念。	教育部	地方政府		<p>【教育局】 社會教育館與家庭教育中心 5/26 合辦「愛在一起幸福協奏曲」家庭歌唱比賽，比賽分「甜蜜牽手組」、「真愛家庭組」、及以新住民為主體的「為愛融合組」，共 37 個家庭 79 位選手及觀眾共 532 人次參與。</p>	<p>【教育局】 舉辦家庭歌唱比賽，藉由不同比賽組別，讓夫妻、家庭及新住民家庭成員們透過歌唱增進情感，決賽開幕邀請豆子劇團演出親職劇「夢的天行者」，以新住民家庭親子溝通及青少年追逐夢想為主題，融入多元文化戲碼，以創意型式，促進國人認識尊重多元族群文化，並透過比賽活動讓新住民家庭融入社區生活，提升親子溝通技能，促進家庭和樂。</p>
	五、推廣文化平權理念；補助民間辦理新住民相	文化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關計畫或活動。					
	六、推廣新住民多元文化，辦理新住民相關文化活動，並推動與新住民母國之文化交流，增進國人對其文化的認識。	文化部		<p>高雄市政府</p> <p>【社會局】</p> <p>1. 高雄市新住民會館113年1-6月辦理「四季婚禮樂章」多元文化主題展，計750人次參與，另透過臉書專頁進行活動成果分享及宣傳，觸及184人次。</p> <p>2. 輔導社團法人高雄市移民文化教育服務協會運用內政部新住民發展基金補助經費辦理「進得來、留得住-多元友善價值的城市」計畫，探討在台新住民之生活適應狀況及所遭遇之困難，並透過新書發表會促使社會大眾及相關單位關懷、重視新住民家庭在台生活適應與人際關係遭遇的問題及困境，進一步改善移民環境。113年1-4月計辦理9場次，218次參加(男性78人次、女性140人次)。</p> <p>【文化局】</p> <p>高雄市立圖書館辦理閱讀東南亞主題書展「南洋心韻」、「你說，泰國到底有什麼？」主題書展，開展至6月30日約3,186人次參與。辦理專題文化講座1場次及新住民說故事活動2場次，共約114人參與。</p>	<p>【社會局】</p> <p>《四季婚禮樂章》透過紀錄片、婚禮場景再現、音樂、美食和傳統服飾等多元元素，深刻展示跨國婚姻蘊含的文化價值及故事。這場文化展覽帶領觀眾跨越族群、跨越國界，展開一次心靈深度的旅程，促進文化對話，閱讀生命多元故事。</p> <p>【文化局】</p> <p>高雄市立圖書館辦理主題書展，展出東南亞相關議題、藝術、文化等主題書籍辦理主題書展，與讀者分享交流，讓高雄讀者接觸到更多元的文化。新住民說故事邀請新住民到圖書館說故事，透過分享母國文化相關的繪本故事，讓讀者或新住民之子女，更加認識了解他們的文化背景，姊妹們不但走出家庭與社會接軌，也可加強社區居民對多元文化的認同。</p>	